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1-010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存放符合公司规定
-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详见有关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9〕1274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 11.8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98,000,0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9,360,546.7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238,639,453.23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会验字〔2010〕304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规定，本公司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 6,526,587.40 元调整计入损益，增加募集资金 6,526,587.40 元。本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

341302000018170129135 账户人民币 6,526,587.40 元。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245,166,040.63 元，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存入公司在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农业银行合肥金城支行、建行合肥钟楼支行、招商银行合肥金屯支行设立的专户。

2.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503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69,204,73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2 元。截至 2016 年 8 月 26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69,204,737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999,991.3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0,952,973.7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59,047,017.59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6]4534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0 年 1 月 8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53,037,3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3,037,300.00 元。

（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70,197,061.8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10,429,270.61 元，支付信息系统开发服务费 490,800.00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5,193.57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139,368,548.16 元。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34,159,626.01 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211,006,414.62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50,374,962.78 元，差异 139,368,548.16 元，系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利息收入。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627,500.00 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953,419,517.59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

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210,747,861.29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银行手续费为 149.00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2,164,167,229.88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交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超募资金使用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中国建行合肥钟楼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合肥金城支行和招商银行合肥金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上述四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制度。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6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发布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持续督导工作作了说明：为规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孝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	341302000018170129135	205,374,962.78
	交行定期存款	145,000,000.00
合计		350,374,962.78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孝口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上述两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制度。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	341302000018880010615	2,204,192.37
	定期存款	1,300,000,000.00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499020100100205682	1,963,037.51
	定期存款	860,000,000.00
合 计		2,164,167,229.88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首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033,663,632.44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5,627,5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首次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首次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 非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1. 首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1)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480,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338,076,760.91 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 141,923,239.09 元，主要系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在 2011 年 12 月进行变更，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17,000,000.00 元全部用于“合肥图书城（四牌楼）”扩建子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肥图书城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目前正在室内安装工程收尾及调试工作，除弱电工程未完工外，其他已达到交付条件，通过了环保、人防验收，已申报质检站、规划等部门验收。

(2) 畅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物流体系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物流体系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80,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52,359,691.99 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 27,640,308.01 元，主要系因公司物流效率的提高和受传统图书行业环境的影响，公司暂缓了与传统图书相关的物流项目体系建设，导致畅网工程未达到计划进度。该余额资金公司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未来公司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体实施情况决定该部分资金的具体使用。

(3) 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

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152,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12,443,690.87 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 139,556,309.13 元。随着市场的变化，受广告行业市场整体环境的影响，公司投资建设的 e 网工程很难达到预计收益，2015 年 12 月 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 e 网工程项目终止并对该项目进行变更，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39,556,309.13 元变更用于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不再实施 e 网工程，导致 e 网工程未达到计划进度。

（4）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系原“e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新增项目，项目总投资193,242,000.00元，承诺投资募集资金139,556,309.13元，原预计2017年6月完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70,354,218.06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69,202,091.07元，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是前期拆迁的原因影响了后期建设进度。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标准仓库、综合楼施工建设、室外工程施工，冷链仓库建设工程已开始启动。因该项目仍在建设过程中，故尚未产生效益。

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1）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

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建设24个月，项目总投资1,824,389,000.00元，拟使用募集资金1,750,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投入募集资金，实际投资募集资金金额较承诺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异1,750,000,000.00元，未达到计划进度。公司认为，在线教育行业竞争仍是通过大额资金进行市场推广，技术进步和服务升级加快，服务模式持续创新，市场竞争激烈，政策监管开始趋严，同时各大互联网巨头也加速入局，行业洗牌进程加快。基于投资回报的重大不确定性，考虑到股东利益，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投入。后期公司将对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实施条件进行持续跟踪，论证项目的可行性，同时公司将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

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429,011,900.00元，拟使用募集资金250,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5,627,500.00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异244,372,500.00元，未达到计划进度。该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属于公司推出的数字化平台“阅+”项目，受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公司正在对该项目进行优化，目前“阅+”项目建设仍使用自有资金。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公司虽然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未达预期，但公司秉持谨慎原则以及对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考虑，严格履行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规定，积极谨慎推

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附表 1:

2020 年度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4,516.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3.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955.6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366.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2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	是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370.09	33,807.67	-14,192.33	70.43	2020年12月	201.10	注1	否	
畅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物流体系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	5,235.97	-2,764.03	65.45	/	-	注2	否	
e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	是	15,200.00	1,244.37	1,244.37	-	1,244.37	-	100.00	/	-207.42	注3	是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		-	13,955.63	13,955.63	533.51	7,035.42	-6,920.21	50.41	/	-	注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1,200.00	71,200.00	71,200.00	903.55	47,323.43	-23,876.62	66.47		-6.32			

投资设立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	5,000.00	-	5,000.00	-	-	2011年4月	625.38	注4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	-	-	51,042.93	-	-	-	-		
合计	—	71,200.00	76,200.00	76,200.00	903.55	103,366.36	-23,876.62	68.67	—	619.0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新网工程：详见本专项报告五、1.（1） 畅网工程：详见本专项报告五、1.（2） e网工程：详见本专项报告五、1.（3）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详见本专项报告五、1.（4）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2010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审字（2010）3921号鉴证报告鉴证，本公司以募集资金15,303.73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5,303.7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11年度使用超募资金51,042.93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资金未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注1：2011年12月15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局部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并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批准。

（1）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中的“合肥图书城（四牌楼）”扩建子项目由本公司单独实施，变更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营业部联合建设。

（2）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原新建或改建网点23个，已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的10个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6,30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1,700万元全部用于“合肥图书城（四牌楼）”扩建子项目，其余“新网工程”子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3）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肥图书城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目前正在进行室内安装工程收尾及调试工作，除弱电工程未完工外，其他已达到交付条件，通过了环保、人防验收，已申报质检站、规划等部门验收。因项目尚未实际交付使用，故尚未产生效益。

（4）因四牌楼项目尚未完全实际交付使用，新网工程尚未达到最终使用状态，故无法核算整个新网工程的收益情况。同时，对已建成的经营网点，因受网上书店及阅读习惯

的影响，传统实体书店业务受到很大冲击，导致已建成的新网工程子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

注2：畅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流通体系：公司目前已完成了ERP系统配置上线工作，ERP系统已进入正式运行阶段。因该系统的正式运行，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也促进了公司效益的增长，但无法量化核算。另外因公司目前物流效率的提高和受传统图书行业环境影响，公司传统图书相关的物流项目体系建设也受到一定影响，导致畅网工程未达到计划进度，故尚未产生效益。

注3：（1）该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金额15,200.00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1,244.37万元，余额为13,955.63万元，由于受广告行业市场整体环境的影响，公司投资建设的广告屏体未达到项目预计收益，公司增强风险控制意识，暂缓了该项目建设，随着市场的变化，公司对该项目建设进行重新评估测算，认为该项目很难达到预计收益，不能发挥募集资金的预计效益。

（2）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2015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对公司2010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所募集资金中用于e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金额为13,955.63万元，占该项目总投资额的91.81%，占2010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10.75%；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皖新皖南物流园，拟投资总金额19,324.2万元，计划使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13,955.63万元，其余以自筹资金投入，实施主体仍为本公司。2016年1月5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标准仓库、综合楼施工建设、室外工程施工，冷链仓库建设工程已开始启动。因该项目仍在建设过程中，故尚未产生效益。

注 4：（1）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利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未承诺效益。

（2）2016年9月23日，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附表2:

2020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5,904.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2.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	否	175,000.00	175,000.00	175,000.00	-	-	-175,000.00	-	/	注2	/	否
智慧书城运营平台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	562.75	-24,437.25	2.25	/	注3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	562.75	-199,437.25	0.28	/	-	/	/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	562.75	-199,437.25	0.2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一、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五、2.(1); 二、智慧书城运营平台: 详见本专项报告五、2.(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项目建设周期*当期月数。

注2: 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 尚未实施完成, 故未产生效益。

注3: 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 尚未实施完成, 该项目未承诺效益。

附表 3:

2020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注 1)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0	2011 年 4 月	625.38	否(注 3)	否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注 2)	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	13,955.63	13,955.63	533.51	7,035.42	50.41	/	-	否(注 4)	否
合计		18,955.63	18,955.63	533.51	12,035.42	63.49	/	625.3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注1: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11年度使用超额募集资金中的5,000万元投资设立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p> <p>注 2: 2015 年 12 月 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拟对公司于 2010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所募集资金中用于 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 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金额为 13,955.63 万元, 占该项目总投资额的 91.81%, 占 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 10.75%;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皖新皖南物流园, 拟投资总金额 19,324.20 万元, 计划使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 13,955.63 万元, 其余以自筹资金投入, 实施主体仍为本公司。</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五、1. (4)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3: (1) 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公司利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时未承诺效益。

(2) 2016 年 9 月 23 日, 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注 4: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尚在建设中, 故尚未产生效益。